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6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會議程序	列席單位及人員
月	日	星期				
2	13	四		0800—0900	代表報到	本會秘書
				0900—1700	一、預備會議。 二、主席報告召開本次臨時會緣由。 三、提案審查。	
2	14	五	一	0900—1700	一、烈嶼鄉因應「武漢肺炎」流行疫情防疫措施專案報告。 二、基層建設考察。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2	15	六	二	0900—1700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審議代表提案。 三、審議人民請願案。 四、臨時動議案。 五、臨時動議。 六、閉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附註：基層建設考察議程，請鄉公所支援車輛乙部。

烈嶼鄉民代表大會座次表

副主席	主席	秘書
-----	----	----

兼政風 課長	主計員
-----------	-----

兼人事 課長	觀光 課長
-----------	----------

行政 課長	清潔 隊長
----------	----------

民政 課長	鄉長
----------	----

社會 課長	建設 課長
----------	----------

報告臺

紀錄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議案審查小組名冊							
綜 合 審 查 組							
職 稱	召集人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姓 名	方駿洋	吳福全	林長征	洪雅明	林長耕	方水萬	陳秀治
職 掌	綜合審查有關民政、財政、建設、行政、社會、觀光、環保、主計、人事、政風等業務之提案。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6次臨時會預備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星期四)9時至17時
-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 四、列席：盧秘書美紅
- 五、主席：方主席駿洋

紀錄：吳卓憲

預備會議：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本次會議主要是討論第6次臨時會之會議議程、請鄉公所作「烈嶼鄉因應武漢肺炎流行疫情防疫措施專案報告」等，現在就進行今天的預備會議議程，請秘書會務工作報告。

秘書報告：

(一)報告事項：

1. 108年12月17日至19日本會舉行第12屆第5次臨時會會議。
2. 108年12月2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村鄰長暨調解委員自強活動聯誼餐敘。
3. 108年12月2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本鄉第12屆鄉長就職周年感恩茶會暨日照輔具服務啟動儀式。
4. 108年12月28日本會舉辦第12屆代表就職周年感恩餐會活動。
5. 109年1月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109年元旦升旗~烈嶼逗陣走活動。
6. 109年1月13日本會各代表參加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麒麟山靶場污染場址改善工程」及「后麟營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細密調查」施工說明會。
7. 109年1月14日本會舉辦地區榮退、榮調人員聯誼餐會活動。

8. 109年1月1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本鄉109年春節勞軍等活動。
9. 109年1月2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文化館舉辦浯江飛羽攝影展開幕茶會活動。
10. 109年1月22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109年春節聯誼餐會暨摸彩活動。
11. 109年1月2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109年新年迎春~鼠來寶系列活動。
12. 每月定期繳交代表之互助金壹佰元，並按月申請代表研究費、為民服務費及健保補助費等。

(二)討論事項：

本會第12屆第6次臨時會議程表，提請公決。

議決：議事日程表，照原案通過。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預備會議就進行到此結束，散會。

六、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6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紀錄

(一、烈嶼鄉因應「武漢肺炎」流行疫情防疫措施專案報告。
二、基層建設考察。)

一、時間：中華民國109年2月14日(星期五)9時至17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請假，洪代理秘書國棟代理)、林課長長固、曾課長南強、吳課長玉華、莊代理課長羅山、洪課長國棟、洪代理主計員莉媚、莊兼人事羅山、吳兼政風鉉超、林隊長建在

五、主席：方駿洋 紀錄：吳卓憲

秘書：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6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本次會議主要議程是請鄉公所作烈嶼鄉因應「武漢肺炎」流行疫情防疫措施專案報告。

六、主席：現在請社會課長上臺作專案報告。

吳課長玉華：烈嶼鄉因應「武漢肺炎」流行疫情防疫措施專案報告(略)。

主席：針對社會課長專案報告事項，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請方代表水萬發言。

方代表水萬：本席建議在防疫這部分，每個環節都很關鍵，我們鄉親從烈嶼到大金門比較沒問題，如果從大金門回烈嶼的話，建議能夠設立簡易檢疫站，讓鄉親量體溫，體溫沒異常就讓鄉親回烈嶼，因為本鄉醫療不如大金門那麼便利與健全，政府部門應就這方面設立簡易檢測

站。

吳課長玉華：有關在水頭碼頭設置簡易檢疫站部分，在2月6日縣府舉辦的會議已經提出來向縣府建議，但是縣府直接在會議中回復我們，就簡易檢疫站部分，現請我們代理秘書回答會比較詳細些。

洪代理秘書國棟：縣府於2月6日召開擴大暨鄉鎮業務協調會報，我們在會報中提出在九宮與水頭碼頭設置耳溫槍向來往民眾量體溫，衛生局答覆說目前機場還沒做到這樣程度，我們有做出這樣的建議，衛生局答覆說目前機場還沒做出這樣措施。

方代表水萬：烈嶼地區位置較為特殊，屬於外島中的外島，醫療水準不若大金門，能夠設置簡易檢疫站防止疫情滲透是最好。

吳課長玉華：我們在2月6日有提出一個提案，就是為防止武漢肺炎擴散，建請縣府在九宮或水頭碼頭擇一，請擇派船員或岸巡人員針對來往大、小金門民眾進行測量，也建議縣府提供耳溫槍或酒精供各辦公處室場所及洽公民眾使用，目前不管是口罩、耳溫槍、酒精等等，全台包括地區都是處於缺貨狀況。2月6日縣府舉辦會議裡面是直接由衛生局答覆我們，目前在水頭碼頭部分，如果防疫未升級，目前還是維持這樣措施。

方代表水萬：因為目前百姓很關心這項議題，鄉公所對這件事情也很關切，也有向縣府爭取？

洪代理秘書國棟：是，鄉長有指示在2月6日縣府召開會報要提出來，我們也在會議中提出。

方代表水萬：還有一項請教課長，目前停辦本鄉2月份樂齡課程，是基於怎樣的考量？是沒有經費？還是有什麼問題？

吳課長玉華：在2月份部分是針對本鄉所有集會活動停辦，因為目

前20人以上公眾集會部分，要提供口罩跟酒精消毒，我們評估目前口罩跟酒精很難買，所以我們是全部集會活動都停辦，不只有樂齡活動部分。

方代表水萬：若以後疫情結束，這類樂齡課程還會繼續辦嗎？

吳課長玉華：樂齡部分，我們要評估是不是持續來辦理，如果不辦樂齡課程，我們也會用其他方式辦理高齡者終身教育，下到社區開課這部分是不會停的，但是不是用樂齡名義或是其他辦理，我們會斟酌考量。

方代表水萬：本席有聽說樂齡部分，縣府有編預算補助我們辦理，倘若公所換個科目，會不會影響到縣府對樂齡預算補助？

吳課長玉華：我們在不同科目，有不同預算支應方式。

方代表水萬：烈嶼地區長者很多，之前不少人有參加樂齡課程，這陣子突然停掉，有長者在議論是缺少經費嗎？所以本席要瞭解原因。

吳課長玉華：針對樂齡部分，對於過去樂齡課程有不當地方，公所一直持續檢討，未來是否要繼續辦樂齡，本所持續評估中，但到社區辦理課程是不會停止。

方代表水萬：照顧長者這部分是不會停，對吧？

吳課長玉華：是的。

主席：請林代表長耕發言。

林代表長耕：這次武漢肺炎，我們除了配合中央與縣府防疫措施外，本席認為本鄉防疫工作應更重於中央與縣府防疫措施，請教你們針對從中國大陸回鄉回來的民眾，有做哪些措施？報告中人數是否確實？報告書第11頁居家檢疫人員2月4日與2月5日才各1人，本席瞭解不只這些人數，還有地區口罩、酒精，本地區無健保藥局，目前口罩都是由衛生所提供，這部分不夠，這方

面公所有無積極爭取?請瞭解與說明。

吳課長玉華：地區居家檢疫人員數量請民政課補充報告，就地區口罩與酒精部分，口罩目前統一由中央規定由衛生所販賣，酒精跟口罩目前在本縣裡面，尤其是酒精購置非常困難，我們也一再跟縣府各局處在會議提出，這部分我們一直有提出訴求，在口罩部分，已經統一由中央疫情管制中心做管制，在2月6日開始在衛生所開賣，我們每天都有派2位工作人員協助衛生所辦理口罩販賣與民眾領取，在2月7日有跟衛生局李代理局長反映烈嶼地區只有一家衛生所提供販賣200個成人口罩，50個兒童口罩，以目前長住人口三、四千多人來說，是略有不足，請衛生局多提供增加配給數量，但衛生局給回復是這部分要配合中央政策，衛生局會把我們訴求彙整後，提供給中央疫情管制中心做處理，我們也會持續跟衛生所主任密切聯繫，瞭解狀況，現請民政課長補充說明。

林課長長固：有關林代表所提問部分，本鄉民政課偕同村長、村幹事於2月3日參加縣府會議後，從2月3日起啟動從小三通進入金門，必須接受居家檢疫14日，也就是說從2月2日回來，2月3日所提報是0人，2月4日提報1人，2月5日又報了1人，2月6日又報了3人，然後2月9日有2位，總共加起來是7位，所謂人數部分，是小三通進來以後，由境管局會同衛生局，檢視對方護照，只要是民眾進入金門都要發通知單請對方填寫，所以是7位，台灣民眾部分用一條龍方式，直接將民眾由尚義機場搭機回台，在此報告這7位本身沒有染病，他們是因為啟動小三通防疫措施後，經過小三通回烈嶼，在地進行居家檢疫14日，

在此特別說明，從啟動開始，在2月4日提報1人，他需要在2月19日早上才可以活動，按照此推算，其中7位中有1位台籍民眾，一下金門就直接赴尚義機場回台，所以在我們這裡列管三日後，縣府告知該人取消，改由高雄列管；再來補充說明這些居家檢疫人員，目前確實只有7位，代表或其他同仁若知道是2月2日從小三通進來，請通報讓我們知道，我們也可以跟縣府反應為什麼會漏掉，以避免以後有漏洞情形發生，目前確實是有7人，解除1人剩下6人，這些我們再次強調他們是沒染病的，其中有3位，我們要協助他們早餐、午餐、晚餐之提供。

主席：請吳副主席發言。

吳副主席福全：民政課長強調7位居家檢疫人員未染病，當然是未染病的情形，若有染病者，也不會只有這些人數，現在主要是在中國大陸有很多染病的人不發病，都有傳染力，且潛伏期醫界普遍認為是14日，也有高達24日、42日，到底標準如何？目前無人能確定。當前疫情民眾都很恐慌，要如何做到最嚴密防護是最重要的，不管是外配或曾經去中國大陸旅遊回來的人，如果是在過年期間去大陸的民眾，公所也應掌握人數，本席想瞭解這些居家檢疫人員，有無人在公所上班？

吳課長玉華：這些人員一旦進入居家檢疫的時候，就再也沒上過班了。

吳副主席福全：目前這些居家檢疫名單，有無人在公所上班？

吳課長玉華：有1位。

吳副主席福全：現在外面在傳東坑漏管需居家檢疫人員，是何時回金？

吳課長玉華：1月28日，我們在2月2日瞭解情況後，已經打電話道德勸說，請他們進行自主健康管理，因為他們是1月28日進入的，在2月2日之前都無相關法令可管。

吳副主席福全：沒有法令可以管？但是以我們這個區域來講，是應該要控管的，需要執行管制，若到最後東坑有出現什麼問題的話，主辦單位所造成的結果是非常嚴重的；再來針對從小三通回來發燒的烈嶼鄉親經篩檢是陰性部分，後續也需要追蹤、管制，公所與各景點管理，文化館、體育館、日照中心等場所有無提供消毒水或酒精供民眾擦拭？

吳課長玉華：目前酒精、口罩真的很難買，尤其是文化館入館人數多，沒辦法提供酒精給入館人員消毒使用，我們目前做的就是每天落實2次消毒，館員部分提供酒精給工作人員使用，目前是屬於第一階段各館舍還是維持開放，但針對體育館健身房，因是密閉式空間，針對要進入之民眾量耳溫，正常耳溫才能入內，若在第二階段會在各館舍設立單一出入口，正常體溫才能入館，在第三階段疫情升溫，就會考量封館，以上是本鄉針對各館舍階段防疫部分。

吳副主席福全：目前酒精買不到，可否考量用漂白水稀釋後消毒？

吳課長玉華：漂白水是針對環境消毒，現在是針對手部分。

吳副主席福全：還有一種是次氯酸鈉，這部分也可以研究，想辦法解決。現在游泳池還有沒有人游泳？

吳課長玉華：1位。

吳副主席福全：在這緊急時刻，能不能公告關掉？

吳課長玉華：謝謝副主席建議，我們會考量。

吳副主席福全：當前國內各疫情都控管良好，但有些餐廳辦理婚喪喜慶餐宴也依然照常，為求防疫，建議公所跟餐廳

溝通，請餐廳提供公筷母匙，也可提供類似烤肉用的夾子，避免相互傳染；另外，救護車載送發燒民眾乘交通船赴大金，載送過去後，交通船也要馬上做消毒動作，請跟公所反映交通船需配備消毒配備設施，以供船上服務人員消毒，避免交叉感染，降低民眾恐慌。

林課長長固：這部分我們會跟縣府建議。

洪代表雅明：建議這部分可以用專船方式載送，專船處理。

吳副主席福全：有關出遊部分，很多年輕人喜歡去日本玩，但日本武漢肺炎疫情僅次中國，現在還有發生計程車司機載送大陸客，無接觸史，卻造成計程車司機岳母傳染武漢肺炎往生情事，現在日本疫情已經非常嚴重，應該規勸鄉親與親朋好友，近期避免去日本遊玩。

主席：請陳代表秀治發言。

陳代表秀治：剛剛吳副主席建議良多，重點就是為了防疫，關心鄉親健康，本席認為設置簡易檢疫站，應該不會那麼困難，請公所購買耳溫槍，再請公所人員協助在碼頭幫助民眾量耳溫；再請公所反映相關單位，就民眾去衛生所購買口罩部分，不要有過7日才能購買的限制，研究縮短購買期程；並請公所知會鄰長協助宣導鄰內居家檢疫人員之同住子女防疫重要性與防疫措施。

吳課長玉華：目前使用耳溫槍量體溫需要耳套，耳溫槍全台大缺貨，有跟衛生局請求，也在2月12日有問相關單位，結果全台大缺貨，一直要到三月底，廠商才確定有沒有貨；另在水頭與九宮碼頭測量體溫部分，是不切實際作法，因為要更換耳套，這是有技術上的困難。

洪代表雅明：水頭小三通通關大樓不是有感應裝置的紅外線體溫感

測機台嗎?是否可研究借來使用?可以去借看看。

林課長長固：恐怕會製造民眾困擾抱怨，這部分回去研究。

主席：長征代表有無意見?

林代表長征：無。

主席：雅明代表有無意見?

洪代表雅明：無。

主席：后頭麟護宮舉辦元宵節餐會活動時，本席與鄉長同桌用餐，本席關心談及本鄉口罩用量，鄉長親自說鄉公所口罩是足夠，本席提出這些口罩是私人的?還是公所購置?儲存地方?本席關心數量的部分，課長剛才報告說口罩量不是很多?

吳課長玉華：是說地區量的部分，口罩與酒精購買困難。

主席：本席說明公所口罩數量足夠是屬於公家部分，未來這些口罩要如何使用?有何分配措施?

吳課長玉華：鄉長所講口罩足夠部分，是針對公所工作人員部分，從2月6日開始，公所有配給一線工作人員配發口罩，下鄉消毒也有配給口罩。

主席：本席意思說如果公所口罩夠用的話，請要適時發揮最大的效用。

吳副主席福全：目前公所還是請盡力要跟餐廳溝通，指導提供用烤肉用夾子夾取食物。

林課長長固：我們會盡力溝通。

主席：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問題要提出來的?(無)課長請回座。本次會議本會代表無建議基層建設考察地點，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二會次會議紀錄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二、審議代表會提案。三、審議代表提案。四、審議人民請願案。五、審議臨時動議案。六、臨時動議。七、閉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5 日(星期六)9 時至 17 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請假，洪代理秘書國棟代理)、林課長長固、曾課長南強、吳課長玉華(請假，郭辦事員律岑代理)、莊代理課長羅山、洪課長國棟、洪代理主計員莉媚、莊兼人事羅山、吳兼政風鉉超、林隊長建在

五、主席：方駿洋 紀錄：吳卓憲

秘書：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二會次會議，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現在已到席代表 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一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一會次會議紀錄經秘書報告完畢，大會有無意見?(無)如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即繼續進行今天議程。

六、臨時動議：

主席：本次會議無鄉公所提案、代表提案、人民請願案、臨時動議案。現在進行臨時動議議程，各位代表同仁，有沒有比較急迫性的問題，要提出來討論的?請陳代表秀治發言。

陳代表秀治：主席、副主席、公所各主管與本會秘書與同仁早上好，本席請林清潔隊長建在抽空去東林街 143 號屋旁巷子

內附近連接習山湖排水溝查看，因居民反映溝內有淤泥淤積造成惡臭，另也請建設課曾課長南強抽空前往查看，請注意並定期清理該溝內淤泥，以減少環境髒亂，避免造成惡臭。

主席：在這裡要跟公所各主管提醒，就算我們代表沒有請你們上報告臺，也請你們站著回答，不要坐著回答，我們代表也是站著，大家請互相尊重。

陳代表秀治：另外請教林隊長，公所供應清潔隊工作人員口罩數量夠嗎？

林隊長建在：現在口罩部分，第一線防疫在清潔隊部分，第一個是垃圾清運，第二個是環境消毒，這部分他們要執行工作前配發醫療用口罩，這部分是夠用；至於打掃與清潔，是不屬於我們第一線防疫部分，我們目前配發防塵護口罩，打掃環境就用防塵護口罩，配發三個可輪流清洗使用。

陳代表秀治：這部分夠用？

林隊長建在：是夠用的，以目前疫情來評估是不必每位員工都使用醫療級口罩；打掃環境清潔人員用防塵護口罩。

主席：請教林隊長，今(109)年公所有編列預算新增清潔隊員1名，這部分派任了嗎？用人標準？

林隊長建在：人事權部分比較屬於鄉長職權，通常我們依照晉用規則辦理。

主席：本席為什麼問這問題？是因為之前本席擔任代表時，有公所老員工曾經向我抱怨公所派任某人，抱怨本席卻未阻止，本席知道鄉長有用人權，但公所有派任誰的話，本席不會干涉，但公所任用誰後請告知，並請公所要秉持依法公正機制進行相關任用作業，過去有老員工曾向本席抱怨，本席業已說明公所的人事權並未須經代表會同意。

主席：請陳代表秀治發言。

陳代表秀治：這裡請社會課代理郭律岑辦事員回去轉達給課長，協請相關單位再增加衛福部金門醫院烈嶼分院牙科看診每週為 3 診次，以符民眾需求。

主席：本席預先祝福林課長長固即將榮調烈嶼鄉戶政事務所主任。

林課長長固：謝謝主席、副主席與各代表的關照。

主席：最近有民眾跟本席反映基層問題，該民眾所屬鄰長未住在烈嶼，服務常不到位、慢半拍，若有這種情形是否可檢討？還是可以換人？應檢討機制是否不予繼續聘任或解任相關規定後，妥為處理。

林課長長固：這問題會交接下去處理。

主席：請教莊代理課長羅山，觀光課長職務代理部分真除了嗎？本席希望能給年輕人想做事機會，鄉公所最好能盡快派實。另「后麟營區土壤污染控制場址調查工作」及「麒麟山靶場土壤污染控制場址改善工程」主管機關單位是觀光課或建設課？

莊代理課長羅山：是屬於軍方。

主席：雖然是軍方主管沒錯，但因為「后麟營區土壤污染控制場址調查工作」及「麒麟山靶場土壤污染控制場址改善工程」，受到軍方僱請廠商未依相關規定施工，嚴重破壞地區地形地貌，事件發生是在本鄉，現在后頭鄉親反彈聲浪大，公所應有積極作為，主動關切軍方與廠商後續處理措施，以解民怨，公所若未持續積極作為，日後本會勢必強力發聲與質詢。據報現在軍方僱請廠商又施工了，目前是怎樣情形？

莊代理課長羅山：縣府建設處處罰施工廠商 12 萬元，公文副本給本所，之前廠商有函報復原計畫並副本函文給本所，廠商提報復原計畫需報請縣府同意，我們有去看后麟營區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麒麟山靶場土壤污染控制場址改善工程，發現他們施工是在

檢測后麟營區土壤汙染控制場址那個區塊，昨日(2月14日)方代表水萬已詢問什麼原因再開工？今天下午我還會再去查看該場址，公所在那裡附近也有一個工程案，一般民眾不知道以為是我們公所在施工，我們那個工程案，還未召開施工前說明協調會。

主席：那一案要做什麼？

莊代理課長羅山：后麟營區內部二期計畫，該計畫須報交通部觀光局，就是在后麟營區內裝設遊樂設施，還有再開一條對外聯外道路，還有之前山上原有路進行整修，總預算一千六百多萬。

主席：該不會在山上又開一條路？

莊代理課長羅山：不是，早期那裡有古道，我們是把原有古道修復，我們現在爭取的經費，就是按照現在舊有的部分修復。

主席：得標廠商是誰？

莊代理課長羅山：老木營造有限公司。

主席：鄉公所要本於職責，督促廠商做好相關工程。鄉長有她的想法，重要是要把創意發揮出來，把景點開發及管理的更好，大家會更喜歡，把烈嶼建設更好，代表會絕對會全力支持。若是大力破壞山坡地、濫墾濫伐，這種行為絕對會加以譴責，本席認為公所做得還不夠，至少鄉公所在軍方辦理「后麟營區土壤汙染控制場址調查工作」進行之前還參加過會勘；本席還為軍方僱請廠商破壞山坡地這件事，還曾在裕山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烈嶼鄉后頭社區活動中心辦理「麒麟山靶場汙染場址改善工程及后麟營區土壤及地下水汙染細密調查施工說明會」場合中，為此事件向后頭鄉親道歉。

莊代理課長羅山：上一案(麒麟山靶場土壤汙染控制場址改善工程

)，本所就已經告訴廠商要規劃之前先跟我們說明，要標之前要跟我們告知，結果軍方與廠商他們到要開工了，才跟我們講，請我們去看，他們只有跟我們講射擊館主館後面區塊，那區塊有汙染他們要做探測，當下我問他說會不會做大面積？他說不會，只會做特定區塊而已，過一個禮拜去看，結果就不是廠商所說的那樣子了；方代表水萬有跟我們說，我們有跟軍方反映「后麟營區土壤汙染控制場址調查工作」及「麒麟山靶場土壤汙染控制場址改善工程」明明是不同的兩個案子，為什麼要從山上開一條路下來？有跟他們說不要再施工，1月8日那天陸軍金防部參謀長也在場，會勘中也有告知，以後有類似案子還沒發包之前，要跟我們說。

主席：因為上次(1月8日)本縣環保局辦理「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執行后麟營區土壤汙染控制場址調查工作及麒麟山靶場土壤汙染控制場址改善工程」會勘紀錄，有關會勘意見，本會當時就已提出「目前未與在地民眾協商完成前，應立即停工，然於復工時，廠商應透過公開說明取得村民同意」，方代表水萬發現現在又有進場再施作，所以請鄉公所務必再注意，甚至可以會同代表會安排會勘，有什麼壓力可以跟我們講，我們可以協助處理；依據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等相關規定，從今(109)年度開始，會議的發言錄音檔，依規定上傳代表會網站。另外，現在基層民眾反映有基層建設需求，請公所安排時間會勘。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本次臨時會的議程，就進行到此，謝謝大家！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6次臨時會代表出席情形統計表										
項次	日期	午別	代 表 姓 名							備註： ○示出席 △示請假 ×示缺席 /示例假日
			方駿洋	吳福全	林長征	洪雅明	林長耕	方水萬	陳秀治	
1	2月13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2	2月14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3	2月15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出席數			3日	3日	3日	3日	3日	3日	3日	